

证券代码：601929

证券简称：吉视传媒

公告编号：临 2015-056

转债代码：113007

转债简称：吉视转债

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转股情况：截止 2015 年 7 月 7 日，公司共有 1,052,849,000 元债券转为公司股票，累计转股 87,512,367 股，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5.96 %。
-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：截止 2015 年 7 月 7 日，公司尚有 647,151,000 元债券未转股，占“吉视转债”发行总量的 38.07%。

一、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

（一）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14]882 号文核准，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5 日公开发行了 1,7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，每张面值 100 元，发行总额 170,000 万元。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 6 年，即自 2014 年 9 月 5 日至 2020 年 9 月 5 日。

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[2014]544 号文同意，公司 17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14 年 9 月 25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，债券简称“吉视转债”，债券代码“113007”。

按照公司《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约定，本次可转债转股期自 2015 年 3 月 6 日至 2020 年 9 月 5 日，初始转股价格为 12.08 元/股，目前转股价格为 12.03 元/股。

（二）提前赎回情况

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4 月 17 日至 2015 年 5 月 29 日连续 30 个交易日内

有 15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%，根据公司《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的约定，已触发可转债的赎回条款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前赎回“吉视转债”的议案》，决定行使公司可转债的提前赎回权，对“赎回登记日”登记在册的吉视转债全部赎回。

二、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

（一）截止 2015 年 7 月 7 日收盘，公司共有 1,052,849,000 元债券转为公司股票，其中 7 月 1 日至 7 月 7 日共有 544,857,000 元债券转为 45,291,379 股公司股票，累计转股数为 87,512,367 股，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5.96%。

（二）截止到 2015 年 7 月 7 日，尚有 647,151,000 元的“吉视转债”未转股，占“吉视转债”发行总量的 38.07%。

三、股本变动情况

单位：股

股份类别	变动前 (2015 年 6 月 30 日)	本次可转债 转股	变动后 (2015 年 7 月 7 日)
有限售条件流通股	0	0	0
无限售条件流通股	1,510,109,217	45,291,379	1,555,400,596
总股本	1,510,109,217	45,291,379	1,555,400,596

四、其他

联系部门：证券投资部

联系电话：(0431) 88789022

特此公告。

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五年七月九日